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061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4350万股新股。公司本次发行新股已实施完毕，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350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4〕656号）批准，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发行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3350万元，已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4]3182号）进行审验。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详见公告2014-005号）。

公司于2014年12月19日召开了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详见公告2014-016号）。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桂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9,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43,350万元人民币。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同时将《公司章程》及新任董事、高管文件提交桂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1日